

卖和恐龙同岁的“金毛”？违法！

□法治报记者 徐荔

有这样小小一株野生蕨类，起源于侏罗纪时期，因其外表独特，根茎长满金黄色的茸毛，自带仙气和意境，成为了网红植物。这种植物就是金毛狗蕨，它同时也是《中国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中的二级保护植物，属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还是国际保护公约规定的保护物种。

不过，市场的追捧，让这种濒危珍稀的国家二级重点保护植物处境更加危险。受经济利益驱使，一些不法分子非法采挖、贩卖，对金毛狗蕨造成严重破坏。日前，上海铁路运输检察院（下简称上海铁检院）就对一名非法收购、出售金毛狗蕨的犯罪嫌疑人提起了公诉，这也是本市首例以涉嫌危害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罪提起公诉的案件。

案件回顾

明知是濒危保护植物还售卖

2021年8月，上海警方获悉有不法分子在本市对外销售国家保护蕨类植物金毛狗蕨。经查，犯罪嫌疑人未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下，从外省市收购野生金毛狗蕨植株，在本市多家花卉市场内的店铺对外销售非法牟利。9月，警方开展集中收网行动，一举抓获多名犯罪嫌疑人。周某就是其中之一。

周某是本市一家花卉市场的老板，在她的店铺里，警方现场查获250株金毛狗蕨。由于在不适合的环境生长，部分金毛狗蕨的叶子已经出现焦黑，失去了应有的光泽……后经上海野生动植物鉴定中心认定，从周某店铺查获的250株金毛狗蕨均为野生植株。

据介绍，金毛狗蕨主要生长于我国福建等南方地区，老家在福建的周某认识这种在上海少见的植物，她一般称它为“毛猴”。经查，从2020年底开始，周某通过上家购买金毛狗蕨，并在自己的店铺里销售。周某根据不同大小、品相，

给金毛狗蕨定价，从几十元到几百元不等。周某承认自己知道涉案金毛狗蕨是国家重点保护植物，但仍为了利益，抱着侥幸心理售卖。而在周某这买金毛狗蕨的人还不少，有人一买就是十几株。

根据相关事实、证据，上海铁检院认为周某违反国家规定，非法收购、出售国家重点保护的其他植物，触犯我国刑法第三百四十四条，应当以危害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罪追究刑事责任。日前，上海铁检院已经对周某提起了公诉。

非法收购、出售金毛狗蕨的人被绳之以法，被“拐”到异地艰难生长的金毛狗蕨也将被妥善处置。据上海铁检院检察官介绍，部分涉案金毛狗蕨已经被移交本市植物园养护。目前，上海铁检院正与相关部门沟通协商，择机将剩余金毛狗蕨送回“家”，以修复自然生态环境，保护生物多样性。同时，上海铁检院也将加强对本市相关市场的走访，加大普法力度，提高相关从业者的法律意识。

检察官析案

别因好奇而伤害

“部分商家售卖金毛狗蕨并不是为了赚大钱，而是靠着它的稀奇吸引客户，以此显示自己店铺可以搞到珍稀植物品种的‘实力’。”承办此案的李怡文检察官告诉记者，金毛狗蕨其实可以通过人工培育，不过真正这样做的人非常少，因为培育成本太大，需要建大棚、控制温度，对水质的要求也高。而且金毛狗蕨的生长周期长，要长到拳头大小就得三四年，对商家来说并不划算。所以一般市面上售卖的块茎较大的金毛狗蕨基本都是野外挖采的，而这是我国明令禁止的。

购买金毛狗蕨的人则可能不清楚它是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只觉得它外表独特，特别符合中式古风的审美，再加上这两年网络上的“推荐”，所以成了“网红”，备受推崇。然而，人们的一时喜欢可能会对植物造成毁灭性的打

击。近年来，有些人受到经济利益的驱使，在野外大量挖掘金毛狗蕨，对本就濒危的金毛狗蕨造成不可逆的伤害，同时也破坏了生物多样性和自然生态环境。

一个植物种的发展形成可能要经过几十亿年，但将其毁灭却是易如反掌。

检察官呼吁，一定要加强保护珍稀植物的意识，不要因为蝇头小利而触犯国家法律。比如本案中的金毛狗蕨，私自采挖一株便触犯法律，涉嫌危害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罪，可能面临牢狱之灾。同时，不要为了满足自己的猎奇心理去购买“稀奇”的动植物，间接破坏珍稀物种的同时也会给自己带来不必要的麻烦。如明知是国家重点保护植物还购买，可能面临刑罚。哪怕是因不知情而购买，也可能面临行政处罚。

知识链接

什么是“金毛狗蕨”？

据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绿色发展基金会介绍，金毛狗蕨又名“金毛狗脊”“金毛狗”或“网红蕨”，是一种蕨类植物，为蚌壳蕨科“金毛狗”属下的一个种。属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金毛狗蕨起源于侏罗纪时期，是原始森林中“辈分”最高的植物“活化石”，被列为国家二级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属国家重点濒危珍稀植物，为大型树状蚌壳蕨科金毛狗属的陆生蕨，植株高1-3米，体形似树蕨，根状茎平卧、粗大，端部上翘，露出地面部分密被金黄色长茸毛，状似伏地的金毛狗头，故称“金毛狗”。

金毛狗蕨不仅有极高的观赏价值，还有相当重要的药用价值。多年生树形蕨类，根状茎粗大，木质，平卧或斜升，连同叶柄基部密被金黄色的长茸毛。主要分布在我国南方地区及印度、缅甸、泰国、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近些年，因为金毛狗蕨良好的观赏性所以比较受盆景爱好者追捧，有些不良商家看到其中有利可图，便不惜冒着违法犯罪的风险到山中采挖野生的金毛狗蕨。由于被人们肆意采摘，这种野生植物现在变成国家级濒危珍稀植物。

早在1992年10月林业部就发布了《关于保护珍贵树种的通知》并重新修订了《国家珍贵树种名录》，将珍贵树种分为二级，一级37

种；二级95种。凡载入林业部1992年颁布的《国家珍贵树种名录》，以及《野生植物保护条例》附件《国家重点保护的野生植物名录》所列的树木皆为国家重点保护植物。根据我国相关法律规定，非法采伐、毁坏珍贵树木或者国家重点保护的其他植物的，或者非法收购、运输、加工、出售珍贵树木或者国家重点保护的其他植物及其制品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罚金；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受各种因素影响，野生金毛狗蕨遭到不同程度的威胁，濒危植物的保护迫在眉睫。

相关案例>>>

采挖23株“植物活化石” 获刑并赔偿4万余元

据扬子晚报报道，采挖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在网店销售牟利，自然难逃法网。近日，南京玄武区人民法院西南低山丘陵区域环境资源法庭依法审结江苏省首例危害国家级濒危珍稀植物杪椴、金毛狗蕨刑事附带民事环境公益诉讼案。

2019年10月至2020年12月，黄某某在四川省某地采挖野生植物杪椴14株、金毛狗蕨9株，并在网店销售，取得违法所得5706元。玄武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黄某某非法采伐、出售国家重点保护植物，情节严重，构成危害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罪，并应当承担公益诉讼赔偿责任。

玄武法院依法判决被告人黄某某有期徒刑三年，缓刑四年，并处罚金10000元，责令其承担生物资源损害费用43800元。

此外，该院还依法审结另一起危害国家保护植物杪椴的刑事案件，该案中两被告人通过网络平台接单后，驾车至广西某地挖掘野生杪椴进行销售。该案审理期间，两被告人退缴违法所得3968元，自愿缴纳野生植物资源修复费20000元。玄武法院依法以危害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罪分别判处两被告人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一年，宣告缓刑，均并处罚金8000元。



法律规定>>>

危害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罪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三百四十四条：违反国家规定，非法采伐、毁坏珍贵树木或者国家重点保护的其他植物的，或者非法收购、运输、加工、出售珍贵树木或者国家重点保护的其他植物及其制品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罚金；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